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新增：“供电业务；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；”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电力生产业；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；制造业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商业物资供销业的批发、零售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建设工程施工；测绘服务；地理遥感信息服务；土地整治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城市规划设计；规划设计管理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	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电力生产业；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；制造业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商业物资供销业的批发、零售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建设工程施工； 测绘服务；地理遥感信息服务；土地整治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城市规划设计；规划设计管理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供电业务；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

	业务。
--	-----

除上述条款修订之外,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本次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,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9 日